**勤务供餐采购招标**

项目编号：jn20220002

项目名称：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勤务供餐采购

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第一篇 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勤务供餐采购项目在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网站和公司微信公众号发布招标信息。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到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上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以及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投标人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招标内容。

一、本项目编号

jn20220002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详见第三篇。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持有有效的食品卫生许可证、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本次招标内容。

三、招标文件公告期限

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2022年8月25日）起五个工作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8月31日14点00分

开标时间: 2022年9月1日10点00分

开标地点：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五楼会议室（重庆市南岸区金紫街165号）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莹 电话：62923152

联系地址：重庆市南岸区金紫街165号

第二篇 报价人须知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是指响应《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勤务供餐采购》，有意向向采购人提供勤务供餐服务的单位，简称供应商或报价人。

一、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由投标、开标有关说明、报价人须知、采购项目要求和报价文件格式要求四部分组成。

（二）我司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采购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采购招标文件的解释。报价人如对采购招标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报价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向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澄清，我司可视具体情况作出处理或答复。如报价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询价采购文件，即报价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询价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二、投标文件要求

（一）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加盖公章的报价表（格式与要求参考第三篇相关内容）

2.商务条款承诺：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篇采购项目要求的第四条商务条款要求）自制商务承诺书。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委托代理人需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经营）许可证。

（二）提交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投标文件一式贰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2.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逐页盖章。

（三）投标文件及承诺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投标文件应用信封密封，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信封封口处须密封并加盖公章。

2.报价文件投递截止时间：参阅询价采购询价书。

三、评审办法

（一）评审标准

本项目投标人投标文件应符合采购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报价将为无效报价。

（二）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1.无有效资格证明文件。

2.投标文件的内容不满足商务或技术要求的。

3.一家投标人出现多个报价或报价方案的。

（三）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作如下处理：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者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重新组织投标。

四、评标方法

本次投标以最低价中标的方式确定供餐供应商。

五、中标结果通知

重庆市江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现场开标，现场直接通知招标结果，并与中标人预定签订合同时间，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发布通知。

签订合同时，根据需要采购人有权提出对技术条件发生变化的供餐需求做局部调整，但需经供需双方共同认定。

六、签订合同

（一）询价采购结束后，中选竞标人应按约定时间、地点在3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时长壹年的供餐合同，超过时限视为弃权处理。

（二）询价采购文件、中选竞标人的报价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如中选竞标人放弃中选项目或在签订合同时擅自改变中选状态的，采购方将取消其中选资格。

第三篇 采购项目要求

一、招标产品一览表

|  |  |
| --- | --- |
| 盒饭配送菜品 | 盒饭单价 |
| 两荤两素一汤 |  |

备注：

（一）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购买盒饭食材的费用、盛装盒饭的一次性盒子筷子等用餐器具、供餐方人工费（含员工社会保险费、加班费、节日福利费、服装费等）、工具费、材料费、通讯费、交通费、管理费以及税费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二）本次采购为确定供应商，供餐方式为非一次性供餐，采用零星供餐方式，最终供餐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供货数量为准进行结算。本次采购盒饭单价为固定单价，中标后单价不作调整，即在合同实施期间，中标单价不因数量增减等因素而变化，也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本次采购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

（三）采购方要求订餐，原则上通过当面、电话或微信等方式提前一天订餐；但由于采购方勤务工作的不确定性，其订餐需求具有不定期性，当采购方需要临时订餐的，竞标方须应其需求及时、稳妥的提供勤务供餐服务。

二、采购服务期限

自同签订起壹年。

三、送餐地点

重市主城九区内指定地点。

四、商务条款要求

（一）供餐时间:早餐：6：00--7：00；午餐：中午11:30-12:00；晚餐：下午17:00-17:30；夜班餐：在深夜24:00送达。

（二）饭菜干净卫生。供餐方使用的米、油、肉、菜等食材原料须符合国家卫生质量标准;饭菜必须新鲜，不得提供剩饭、剩菜;蔬菜、肉类等原材料必须清洗干净，饭菜制作过程须符合国家卫生要求，饭菜中不得有蚊、虫、毛发或其它异物；配套餐具需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三）口味适中、品种丰盛。供餐方需每天变换不同菜品及其口味，定期更新饭菜品种，确保丰盛度，同时根据需方要求对饭菜口味适时作出调整，确保饭菜口味适中员工满意。

（四）工作餐不少于两荤两素，饭、菜均需分量足够，同时每餐须另行准备部分饭、菜，以提供给采购方人员添加。

（五）中标人不得以采购人的单次需求量少、地点偏远、时间太晚或时间不确定不固定等原因拒绝或延误供餐服务，若出现以上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六）未经采购方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私下支付采购方员工钱款代替实物供餐，一经发现，采购方可以单方终止合同，造成不良影响或经济损失的，中标人除承担全部损失外，还须支付采购方合同总额10%的赔偿金。

（七）送餐车辆、人员均由中标人提供，安全及其费用以及人员的社保、薪酬等，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八）由于采购方勤务工作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和多变性， 若因采购方客户单位临时增加人员，中标方不能因时间仓促或无法购买菜品等为由，延误或拒绝送餐；若因采购方客户单位临时减员或取消勤务，采购方有权终止当次送餐服务不支付餐费。

五、结算方式

供餐费用按月结算。每次供餐由需方现场管理人员按实际用餐人数在单据签字确认。供餐方根据上个月签字确认单据，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后，需方银行转账支付。

附：

招标产品一览表

|  |  |
| --- | --- |
| 盒饭配送菜品 | 盒饭单价 |
| 两荤两素一汤 |  |

备注：

（一）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购买盒饭食材的费用、盛装盒饭的一次性盒子筷子等用餐器具、供餐方人工费（含员工社会保险费、加班费、节日福利费、服装费等）、工具费、材料费、通讯费、交通费、管理费以及税费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二）本次采购为确定供应商，供餐方式为非一次性供餐，采用零星供餐方式，最终供餐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供货数量为准进行结算。本次采购盒饭单价为固定单价，中标后单价不作调整，即在合同实施期间，中标单价不因数量增减等因素而变化，也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本次采购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

（三）采购方要求订餐，原则上通过当面、电话或微信等方式提前一天订餐；但由于采购方勤务工作的不确定性，其订餐需求具有不定期性，当采购方需要临时订餐的，竞标方须应其需求及时、稳妥的提供勤务供餐服务。